

109學年度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碩士班全學程開課時序表

第一學年(109)					
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
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必	※研究方法與書報討論	3	3		
	※進階科技英文			3	3
修					
小 計		3	3	3	3

第二學年(110)					
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
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
必	※論文	3	3	3	3
修					
小 計		3	3	3	3

第一學期			
科 目	學分	時數	
選	人類訊息處理	3	3
	高等生產管理	3	3
	商業模式與企業策略	3	3
	問題分析與決策	3	3
	專案管理特論	3	3
	排程理論與應用	3	3
	創造思考歷程與理論	3	3
	系統動力學	3	3
	精實生產系統	3	3
	模糊理論與應用	3	3
	模擬分析與應用	3	3
	類神經網路理論與應用	3	3
	迴歸分析	3	3
	多變量分析	3	3
	實驗設計與分析	3	3
修	海外管理實務觀摩與研習	3	3
	企業實務研究	3	3
	企業專案研究	3	3
	人因工程技術應用	3	3
	生命週期評估	3	3
	製程最佳化技術導論	3	3
	探險管理	3	3
	可靠度工程技術理論與實務	3	3
	品質管理特論	3	3

第二學期				
科 目	學分	時數		
選	企業資源規劃理論與實務	3	3	
	全球運籌管理	3	3	
	多準則決策分析	3	3	
	供應鏈分析與設計	3	3	
	物件導向系統分析設計	3	3	
	物流中心作業系統規劃	3	3	
	表面黏著技術特論	3	3	
	限制理論及其應用	3	3	
	創新與研發管理	3	3	
	進階企業流程管理	3	3	
	組織理論與設計	3	3	
	實驗設計軟體應用	3	3	
	績效管理	3	3	
	系統安全與風險管理	3	3	
	工廠診斷與改善	3	3	
	永續發展策略	3	3	
	修	精實管理	3	3
		聚焦生產與配銷專題	3	3
		層級分析法AHP及應用	3	3
		溫室氣體盤查與減量特論	3	3
新產品設計與管理		3	3	
組織心理學特論		3	3	
六標準差品質的工程管理		3	3	

項目	學分	時數
※專業必修	12	12
專業選修	21	21
合計	33	33

備 註：1090302系務會議通過

- 1.每學期修習學分上限為15學分(不含論文6學分)。
- 2.最低畢業學分數33學分；必修學分：12學分；選修學分：21學分。
- 3.本所學生經指導教授同意後得跨所選修，惟本所選修學分不得低於12學分。
- 4.相關修業規定依本所「修讀碩士學位辦法」辦理。
- 5.必修課程不按時序表修課者，必須在開學第一周內提出申請。
- 6.「論文」必修6學分，俟口試通過後，一次給予6學分。
- 7.延修生在註冊當學期已修畢除了論文之外的所有學分時，需加選「獨立研究」，但不列入畢業學分。
- 8.表列選修課程僅供參考，依實際狀況調整。